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2020年4月13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以现场加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由舒英钢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公司监事会成员、经营班子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吴东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对舒英钢先生在担任董事长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吴东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舒英钢、罗水源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舒英钢、罗水源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增选吴东明、吴黎明、张伟明、罗水源先生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新增选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增选后的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7人）：

主任委员：吴东明

非独立董事委员：吴黎明、舒英钢、张伟明、吴法理

独立董事委员：金赞芳、沈东升

2、审计委员会成员（7人）：

主任委员：杨莹

非独立董事委员：张伟明、罗水源、王剑波

独立董事委员：周胜军、沈东升、金赞芳

3、提名委员会成员（5人）：

主任委员：金赞芳

非独立董事委员：吴黎明、舒英钢

独立董事委员：杨莹、周胜军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7人）：

主任委员：周胜军

非独立董事委员：吴黎明、舒英钢、张伟明

独立董事委员：沈东升、杨莹、金赞芳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14日

附：

简 历

1、吴东明：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幸福之江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杭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巨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2、舒英钢：1958年12月出生，本科，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浙江省特级专家，浙江省品牌建设联合会会长，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电除尘委员会执行主任委员，全国环保机械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环境保护机械分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1976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诸暨机床厂厂长助理、副厂长，浙江电除尘器总厂厂长兼党委书记，菲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菲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本公司董事。

3、罗水源：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热电厂厂长助理、副厂长、设备管理部部长，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信管部副部长，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4、吴黎明：196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济师，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5、张伟明：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注册一级建造师。曾任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维修中心主任，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